天门市城南片区污水处理综合提质升级工程 EPC 项目第一标段劳务作业分包（标段一）询比采购公告

天门市城南片区污水处理综合提质升级工程 EPC 项目第一标段劳务作业分包（标段一）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公开邀请供应商参加询比采购活动。

1 采购项目简介

1.1 采购项目名称：天门市城南片区污水处理综合提质升级工程 EPC 项目第一标段劳务作业分包（标段一）

1.2 采购人：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十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1.3 采购项目概况：包括但不限于合同范围内对杨家新沟以北片区重点排口整治，对整个项目区域内的污水管网及污水处理厂进行综合提质升级，重点实施以下子项工程:(1)市政管网完善及错混接改造工程;(2)存量管网改造工程;(3)重点排水单元雨污分流改造工程等全部劳务作业，还包括施工完工场清、安全文明施工及为完成上述工作内容所需的相关辅助工作，具体以现场实际及工程量清单(含业主同意变更的部分)为准。承包人按主合同工程范围进行调整，分包人无条件接受。

1.4 成交供应商数量及成交份额：一家。

2 采购范围及相关要求

2.1 采购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合同范围内对杨家新沟以北片区重点排口整治，对整个项目区域内的污水管网及污水处理厂进行综合提质升级，重点实施以下子项工程:(1)市政管网完善及错混接改造工程;(2)存量管网改造工程;(3)重点排水单元雨污分流改造工程等全部劳务作业，还包括施工完工场清、安全文明施工及为完成上述工作内容所需的相关辅助工作，具体以现场实际及工程量清单(含业主同意变更的部分)为准。承包人按主合同工程范围进行调整，分包人无条件接受。

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旧路面切缝 4cm、旧路面切缝 5cm、旧路面切缝 10cm、旧路面切缝 13cm、旧路面切缝 15cm、旧路面切缝 20cm、拆除透水水泥混凝土 15cm、拆除水泥稳定碎石基层 15cm、拆除砂浆结合层厚度 10cm、拆除井、回填毛渣石 30cm、人行道板铺设、回填石屑、钢筋混凝土管 DN300、PVC-U 塑料排水管 DN100、管线保护等完成合同全部施工内容（具体以工程量清单为准），以及为完成本合同施工所做的

其它一切准备及辅助工作。

2.2 计划工期：365 日历天（计划开工日期 2026 年 11 月 30 日,具体以开工令为准。）

2.3 建设地点：湖北省天门市

2.4 质量要求：工程质量应符合总包合同约定的工程质量标准，并同时达到合格标准，按国家现行有关设计及施工验收规范、标准、规程、规定执行。

3 供应商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应依法设立且满足如下要求：

（1） 资质要求：响应人须具备施工劳务不分等级资质

（2） 财务要求：提供近三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投标人的成立时间少于规定年份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状况表

（3） 业绩要求：近五年完成及正在施工的和新承接的类似工程

（4） 信誉要求：响应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s://www.gsxt.gov.cn/index.html）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的信用报告或其他权威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网页截图，以及响应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经理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查询近三年（2024、2025、2026）内无行贿犯罪行为的网页截图。

（5） 承担本项目的主要人员要求：①具备国家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证书，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需在使用有效期内，并附社保证明，项目经理须取得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②技术负责人应具有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③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具备安全员证书（建安 C 证）；④项目质量管理负责人具备质量员证书；⑤项目主要管理人员须符合相关岗位的任职资格并具备相关专业技术能力，证书均合格有效，均注册在本单位，且需提供社保机构出具的响应人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缴纳的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⑥响应人及其拟派项目主要负责人未被列入建筑市场严重失信名单(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黑名单记录、失信联合惩戒记录查询截图为准）；未在“信用中国”网站中被列入严重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被市场监督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或经营异常名录。

（6） 其他要求：①被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成员企业列入黑名单的企业，

不得参与本采购项目。②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否则，相关投标无效。③响应人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具备合格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具备合格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3.2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吊销资质证书状态；

（2）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3） 其他： /

3.3 本次采购 不接受 联合体。

4 采购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询比采购活动者，请于 2026 年 11 月 23 日 14 时 00 分前（北京时间，具体时间以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为准）在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https://bid.powerchina.cn/bidweb/#/login，以下简称“采购平台”）获取采购文件，采购文件免费提供。

5 响应文件的递交

5.1 响应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响应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6 年 11 月 27 日 16 时 00 分（北京时间，具体时间以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为准），供应商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采购平台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1）本次采购将通过采购平台全程在线开展，电子响应文件的加密、提交等流程须各供应商在线进行操作。供应商须提前办理数字证书用于在线递交响应文件，办理方式详见采购平台首页，并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在线操作，因操作流程失误造成的递交失败将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

（2）开启由“采购平台”在响应截止时间后自动对各家响应文件进行解密，供应商及时关注开启结果。

5.2 响应截止时间及递交地点如有变动，采购人将及时通过采购平台通知所有已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

6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和地点

响应文件开启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进行，地点为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询比采购公告在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http://bid.powerchina.cn）上发布。

8 其他

/

9 联系方式

采购人： 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十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地址： 湖北省天门市侯口街道友谊村十组 14 号

邮编： /

联系人： 赵晨钧

电话： 13772093775

电子邮箱： 1006820458@qq.com

10 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单位： 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十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电话： 13772093775

电子邮箱： 1006820458@qq.com

11 纪检监督机构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存在违规违纪行为的，可以书面形式向水电十五局纪委办公室（029-33715010）提出投诉。

2026 年 11 月


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十五工程局有限公司